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4 年度工会 教职工节日福利慰问品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需方) 甲方: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工会委员会

(供方) 乙方: 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州仓山商场

签订时间: 2024 年 1 月 3 日

签订地点: 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州仓山商场

甲、乙双方本着协商一致, 诚实守信的原则, 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以下货物的事宜签订本购销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一、 结账商品类型、数量、金额: 具体详见清单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服务年限	预算金额 (元)	项目名称	折扣 (%)
一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工会教职工传统节日慰问品供货单位遴选项目	1 年		套餐券	88.00%
				线下通用券	83.00%

备注: 以上预算金额系预估数, 本合同项下采购结算总金额以甲方职工在乙方处选购使用之套餐券、
线下通用券的数量及对应金额, 据实结算结果为准。

二、 合同的期限及交货时间、数量:

采购合同期限: 自 2024 年 1 月 3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 日止。

合同生效后,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套餐选定数量应立即备货, 套餐备货时间为 7-10 天, 备货后 6
天内送达甲方职工指定地点, 通用券使用期限为发放日后三个月内。通用券 3 个月期限届满后如还有
未使用通用券甲方职工, 通用券使用期限往后顺延 2 个月。供货数量: 以最后甲方实际确认的数量为
准。

三、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各类物品要求: 货物新鲜, 不发霉, 不变质, 不变味, 不过期, 不掺假, 不掺杂, 不短斤少

两，尤其食品必须要有 QS 认证并有品牌和工商部门注册的正规生产厂家。

2、所提供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国家行业标准的有关规定要求，货真价实，产品中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有详细的出厂日期及产品的有效期，商品在交付甲方时应接近生产日期，剩余保质期限应大于总保质期的三分之二，且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检验合格证明。

所有产品各项质量技术指标需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食品卫生标准。

3、按合同及供需双方约定的质量、参数要求履行。乙方所供货物外包装完整，包装应该有产品名称、厂名、厂址或出产地等，应有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且必须是在供应商门店有实际销售的，不要特供产品。

4、乙方不得提供“三无”产品，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安全法及国家行业标准规定，如有冲突的以最高标准为准，如因乙方所提供货物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或变质等问题而引发食物中毒等问题，乙方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但因甲方原因导致的货物质量问题除外。

5、若送达的产品存在假冒、伪劣、过期或者不符合规定包装、卫生标准、来历不明、没有相应产品标签的散装物品、变质腐败、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品，如有上述情况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商品交货地点、方式：本项目服务期 1 年，每年分三个节日供货，分别为春节、端午节、中秋节。

1.固定套餐（三种）配送方式为：乙方提供免费配送到家。

2.线下通用领取券：甲方职工可以直接在福州仓山麦德龙实体店领取商品。

3.商品货物一经交付，其所有权与风险即转移至甲方职工。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配送至甲方或甲方职工指定地点，运费（含快递费、车辆运输等）乙方负担。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乙方交付货物时，甲方或职工应当场验收货物外包装及数量，甲方或职工如有发现少货、漏货需第一时间反馈给乙方，乙方核实无误后将货物补送给甲方或职工。如甲方或职工在收货后 7 日内对货物质量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负责更换，否则视同甲方或职工对货物质量无异议。

七、货款结算期限及方式：甲方应在每个节日慰问品项目结束后（期限为 3 个月），双方结算确认本次的货款金额无误，乙方根据甲方实际采购金额开具汇总普通发票，另附上各职工实际采购金额清单，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应以转账支票、银行汇款直接支付至乙方银行账户的方式与乙方结算货款，不应将任何现金货款支付给乙方商场的工作人员，否则甲方应当自行承担全部损失。另通用券顺延 2 个月的货款乙方根据甲方实际采购金额开具汇总普通发票，另附上各职

工实际采购金额清单,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应以转账支票、银行汇款直接支付至乙方银行账户的方式与乙方结算货款(但若乙方供应的货物为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的商品或其他依法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货物,乙方仅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八、违约责任:

- 1、乙方提供的商品质量达不到甲方规定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如因食用乙方提供质量不合格的商品,造成会员食物中毒(经卫生部门认定)或产生其他不适症状,乙方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2、乙方不能按时组织供货且事先没有和甲方协商,造成甲方不能正常工作,如属乙方主观因素造成的,视为违约,发生一次给予警告,发生二次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3、合同履行期间出现送货时间延迟 4 小时的,给予警告,二次延迟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按本项目的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 4、乙方必须按照要求提供真实商品价格,如发现提供的商品价格高于招标文件确定的基准价,经调查属实,视为违约行为,应 100%赔偿全部差价;发现第二次,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
- 5、不服从甲方管理,无故不参加甲方协调会,一次不参加,给予罚款 5000 元,两次不参加,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6、乙方配送的商品如出现缺斤短两、以次充好等违规情况,甲方有权拒付当批货款,若二次出现同类情况,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按本项目的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 7、合同履行期内出现商品质量问题(发霉、变质、变味、过期、掺假、掺杂或短斤少两等)且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按本项目的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 8、乙方如果将合同业务转包、分包他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9、乙方如非因不可抗力停止供货,又无法做出合理解释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10、乙方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或获取的与甲方服务所涉的相关资料及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人员的信息、地址、电话、交易、产品、有关的任何信息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提供,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仅可为本合同及具体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员工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员工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 11、乙方应当建立保密机制、制定保密制度、采取保密措施,对保密资料予以严格保密。
- 12、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本保密条款自保密资料提供或获悉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仍持续有效。

13、若甲方逾期 5 日不能按本合同的约定与乙方结清货款，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书面催款函，甲方应结清逾期未付的货款，并且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逾期付款利息（自逾期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相应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付款利息最多不超过逾期未付金额的 5%。

九、 合规条款：

- 1、 双方同意采取所有必要和合理的措施来杜绝腐败和贿赂。鉴于此，一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向对方或对方旗下任何其他公司的雇员或董事会的成员（包括其亲属）提供、承诺或授予利益或好处（例如，现金、贵重礼品或毫无业务目的邀请，如参加体育赛事、音乐会或文化活动），亦不得让第三方以任何其他形式提供、承诺或授予此类利益或好处。
- 2、 甲方同意不为或不代表乙方或任何乙方下属公司，支付费用、贡献、捐赠、钱权交易、礼物或任何其他形式的价值，无论是以现金、支票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给 i) 任何政府官员或政府雇员；ii) 任何其他由外国政府所有或控制的实体的雇员；或 iii) 个人或公司，如果其有理由知道这些费用将被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上述 i), ii) 或 iii) 所列的人员。
- 3、 甲方确认知晓乙方业务原则，即避免利益冲突和处理利益冲突情况；避免提供和给予利益；避免索取和收受利益；适当处理公司信息；遵守反垄断法；不歧视；尊重公平的雇佣关系，遵守法律和 company 准则。
- 4、 如果甲方有任何违反本条上述 1 至 3 款内容的，且乙方就该等违约情况发出警告没有改善的，乙方有权不经通知即可终止双方已存在所有合同。如果是严重违反的，乙方无须进行预先警告。若有任何问题或线索需要提供，请联系麦德龙合规经理：

电话：(+86) 021-2207 8890

电子邮箱：compliance@maidelong.com

十、 争议解决的方式：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签订。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诉诸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来解决纠纷。

十一、 合同有效期及终止：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十二、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十三、 其他经双方同意的条款：《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工会教教职工传统节日慰问品供货单位遴选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ZXWT-2023-346）、乙方投标文件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本协议未作约定的，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乙方投标文件履行。合同文件与本合同约定如有冲突，以最有利于甲方为准。

甲方：_____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税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州仓山商场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户行：工行福州仓山支行

账号：1402024109016216389

税号：350104X11364723

电话：0591-83448888

传真：0591-83448888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三高路 162 号

